证券代码：001387　证券简称：雪祺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9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2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2024年公司可供分配利润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财务报表审计数据，公司2024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2,078,465.08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01,491,857.97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法定公积金10,149,185.80元，提取任意公积金0元，弥补亏损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84,653,853.20元，其中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77,520,955.98元。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5.3.2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因此，公司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277,520,955.98元为依据，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公司以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总股本183,038,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元人民币（含税），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21,964,608元人民币（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最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若在实施前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三）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情况

1、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2025年1月10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方案具体内容为：以总股本177,78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元人民币（含税），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14,223,040元人民币（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公司已于2025年1月24日完成了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

2、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情况

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获得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36,187,648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5.45%。公司2024年度未进行股份回购。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6,187,648.00	47,866,000.00	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078,465.08	141,243,814.99	100,415,208.8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84,653,853.2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77,520,955.9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4,053,64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4,579,162.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4,053,648.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上表2024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2024年前三季度和本次拟派发现金分红金额之和。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不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四、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合法性、合理性。

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合并报表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约为人民币20,375,808.28元、人民币136,368,544.23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约为1.20%、6.83%。

五、风险提示

公司2024年年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审议通过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

2、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5、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1387　证券简称：雪祺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1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新颁布及修订的会计准则要求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涉及对“营业成本”“销售费用”两项财务指标进行调整，未对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等财务指标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等内容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2024年3月28日、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陆续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时间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

（三）变更前及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有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公司自2024年度开始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0，对2023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年度(合并)		2023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23,986,848.94	19,589,137.85	21,180,986.77	16,608,537.02
营业成本	2,041,659,507.42	2,046,057,218.51	2,026,761,215.82	2,031,333,665.57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1387　证券简称：雪祺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2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方案使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三、薪酬（津贴）标准

（一）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10.80万元/年（税前）。

2、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未担任管理职务者，不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

（二）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薪酬；未担任管理职务者，不再单独领取监事薪酬。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固定工资和绩效奖励两部分构成，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四、其他

（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董事、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1387　证券简称：雪祺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5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83,038,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雪祺电气	股票代码	0013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杰	陈玉玉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莲路369号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莲路369号	
传真	0551-63893033	0551-63893033	
电话	0551-63893033	0551-63893033	
电子信箱	IR@snowkye.com	IR@snowky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冰箱和商用展示柜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为国内外品牌商提供容积400L以上的大冰箱和商用展示柜等产品。公司具备大型家用冷藏冷冻冰箱、商用展示柜等多类产品的多种型号生产能力。公司依托自主开发的多项核心技术，积极开拓业务领域，目前公司已形成产能超过100万台的四条高自动化生产线。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自主研发，凭借优秀的产品设计开发能力和严格的产品质量管控水平，历经多年的行业积累，公司已成为家用冰箱制造领域内知名的ODM供应商。经过多年经营拓展和业务布局，公司建立了辐射海内外的市场格局，客户群体包括美的集团、BSH、海信集团、伊莱克斯、太古集团、美菱集团、小米集团等全球知名企业和家电品牌商，公司与行业龙头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销售区域涵盖中国、美国、加拿大、印度尼西亚、澳大利亚、俄罗斯、墨西哥、德国等全球各大洲的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此外，2024年7月，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控股子公司无量（合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无量智能成立于2017年10月，是一家研发、生产、销售电子智能控制器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提供PCBA电路板加工制造、电子零部件配套、控制器软硬件设计开发等服务，产品应用于智能家电、工业控制、新能源储能及充电桩、汽车电子等领域。目前投产的SMT和DIP生产线共15条，具备PCBA柔性化制造及快速交付的能力。公司目前拥有10项专利，27项软件著作权，是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冰箱、商用展示柜、PCBA等。

1、冰箱

公司冰箱类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大类	具体产品	产品容积	图片示例	产品简介	产品特性及技术优势
冰箱	大容积冰箱-对开门系列	436L/456L/501L/518L/528L/563L/606L/646L		产品结构为左右间室分布，设有冷冻、冷藏两个独立温区，系列产品可以拓展饮水机、吧台、大屏及制冰机等功能。	（1）系列产品均满足90°开门无障碍取放食物，并拓展有不同类型钢板门、玻璃门，同时可满足匹配不同类型的明把手以及暗把手，部分产品可兼容拓展饮水机、吧台、大屏以及常冰水分配的全自动制冰机等功能； （2）系列产品采用单循环制冷系统实现各间室温区可控可调，通过双/三变频技术满足国家一级能耗等级； （3）系列产品各间室均设有独立风道，并采用多风口杆线循环，达到各间室均匀温度分布； （4）部分产品设有超宽储放空间并设有独立保湿果菜盒和独立变温抽屉，冷冻室精细分类设有多个抽屉。
	大容积冰箱-对开三门系列	443L/500L/515L/562L/580L		产品结构为T型结构的间室分布，为对开门拓展类型，设有冷冻、冷藏、变温三个温区，变温室实现冰鲜、零度及果蔬三种储放模式，满足用户更多食物种类的储存和保鲜需求。	
	大容积冰箱-十字四门系列	432L/446L/450L/505L/529L/585L/631L		产品结构为上下间室分布，设有冷藏、冷冻温区，下部左右门为冷冻温区，适用保存肉类、速冻水饺、海鲜等食物。	
	大容积冰箱-法式三门系列	486L/513L/587L/595L		产品结构为上下间室分布，设有冷藏、冷冻温区，下部抽拉式门体为冷冻温区，可兼容制冰机等功能拓展。	
	大容积冰箱-法式四门系列	448L/523L/556L/575L		产品结构为上下间室分布，设有冷藏、冷冻温区；下部两个门体均为直开抽拉式，设为冷冻温区，适用保存肉类、速冻水饺、海鲜等食物并兼容制冰机等功能拓展。	
	嵌入式冰箱-纯平嵌系列	424L/458L/485L/506L/520L/535L/538L/541L/545L/551L/612L/642L/650L		该系列产品涵盖对开门、十字四门、对开三门以及法式五门等产品结构，针对产品内饰、用户体感进行提升，拓展独立式类玫盒、金属均冷风道、悬浮式LED照明灯、弹箱搁架、卡扣瓶框等零部件稳固性设计并兼容保鲜净味、变温、保湿等应用模块。	该系列产品采用嵌入式设计概念，最大开门超箱间隙5mm，产品深度贴合橱柜的标准深度尺寸实现该系列产品与橱柜的纯平嵌入，同时该系列产品依靠底部高效散热系统，冷藏多维度出风及冷冻蜗壳风道，结合综合控制程序优化实现该系列产品在嵌入的条件下具备优异的产品性能。
	嵌入式冰箱-全嵌系列	540L/555L		该系列产品涵盖对开门、十字四门、两门以及法式四门等产品结构，针对产品内饰、用户体感进行提升，拓展金属均冷风道、可调铝支架、可调门瓶框、滑轨抽屉以及门体匹配柜板等，同时兼容保鲜净味、变温、保湿、制冰机等应用模块。	该系列产品采用嵌入式设计概念，最大开门超箱间隙4mm，产品深度贴合橱柜的标准深度600mm，门体预留结构与橱柜面板匹配安装，实现该系列产品与橱柜的完美融合。同时该系列产品依靠底部高效散热系统，冷藏多维度出风及冷冻蜗壳风道，结合综合控制程序优化实现该系列产品在嵌入的条件下具备优异的产品性能。
	嵌入式冰箱-大容积率系列	530L/558L		该系列产品涵盖十字四门、法式四门、美式对开以及法式五门、六门等产品结构，采用欧式风格设计元素，针对产品内饰、用户体感进行提升，拓展面光源、金属均冷风道、弹箱搁架、卡扣瓶框、金属滑轨等零部件稳固性设计并兼容保鲜净味、宽幅变温、保湿、双系统等应用模块。	该系列产品兼容单、双系统设计，兼容-20~8℃宽幅变温使用空间；产品设计适配新国标能耗升级各项参数（大容积率、平嵌等）；系列产品满足平嵌放置要求。

公司从成立伊始就定位于大冰箱这一产品品类，目前公司冰箱产品容积段涵盖400L以上，产品品类包括对开门、对开三门、十字四门、法式三门、法式四门等，不同宽度、深度尺寸搭配形成基本型箱体，同时拥有多个功能配置如对开门全自动制冰机系统、全系产品冷藏式饮水机、可控可变温区间室以及对开三门酒柜间室等，可选配各种颜色的钢板门、玻璃门外壳，不同样式的把手形式：长直把手、暗把手、魔方把手等，能效等级1级、2级多种选择。

2、商用展示柜

公司商用展示柜主要产品示例如下：

产品大类	具体产品	产品容积	图片示例	产品简介	产品特性及技术优势
商用展示柜	商用冷藏展示柜	310L/680L/728L/1028L等		U壳成型箱体，透明玻璃门，便捷式机组，机械温控，带智能监控系统，饮料瓶容量可根据客户不同需求进行定制。	系列产品具备大容积，风冷，透明玻璃特性，温度调整范围为0~7.2℃1产品可选配重力滑道，实现自动理货；同时产品也满足智能控制，实时监控和收集销售数据，可满足定制化产品投放。
		459L/559L/629L/769L等		U壳成型箱体，透明玻璃门，底置式蒸发器，机械温控或电子温控，可带智能监控系统，饮料瓶容量可根据客户不同需求进行定制。	系列产品具备大容积，排面整齐且空间利用率高，风冷，透明玻璃，温度调整范围为0~10℃1产品可选重力滑道；同时产品也满足智能控制，实时监控和收集销售数据，可满足定制化产品投放。
		1130L等		U壳成型箱体，透明玻璃门，底置或顶置蒸发器，机械温控或电子温控，可带智能监控系统，饮料瓶容量可根据客户不同需求进行定制。	系列产品具备超大容积，双开门，风冷，透明玻璃，温度调整范围为0~10℃1产品可选重力滑道；ito物联网，实时监控和收集销售数据，可满足定制化产品投放。

3、PCBA产品

公司PCBA主要产品示例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介绍	产品图示
智能家电控制板	适用于家用冰箱，支持定频或变频控制，具有温度调节、化霜、节能等功能。	
工商业储能控制板	储能系统的核心控制单元，负责电池管理、能量调度、安全保护及系统通信，适用于工商业储能场景（如工厂、园区、光储充电站等），实现削峰填谷、需量管理、备用电源等功能，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并降低用电成本。	
工业水泵控制板	适用于电机驱动包括变频控制、高效节能、智能保护等；应用领域可能涵盖工业冷却、化工流程、农业灌溉等。	
汽车电子控制板	适用于车载热管理系统，支持40W以上功率，采用PWM/LIN通讯调速，具备单电阻弦波FOC控制。	
医疗电子控制板	适用于制氧机控制，支持宽电压输入，具有电机，压缩机控制，调节出气流量，检测氧气浓度/流量，断电报警等功能。	
充电桩控制板	适用于家用交流充电桩，功率为7KW，具有远程监控，动态功率分配，过压、欠压、过流、漏电保护功能。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996,581,529.47	1,699,485,197.11	17.48%	1,555,060,44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4,024,038.53	711,387,607.87	72.06%	569,274,461.49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945,804,113.70	2,358,966,311.28	−17.51%	1,927,480,03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078,465.08	141,243,814.99	−27.73%	100,415,20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868,957.60	137,558,906.38	−28.85%	93,447,22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340,589.41	240,157,909.85	−31.15%	20,941,856.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35	1.0593	−44.92%	0.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35	1.0593	−44.92%	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4%	22.06%	−13.22%	19.8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以及2024年12月6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除上述说明外，公司不涉及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不影响上表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6,226,478.75	496,880,226.38	471,668,455.70	541,028,95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75,297.77	21,421,674.06	15,572,277.70	47,509,21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39,470.56	20,676,312.71	12,749,425.66	46,503,74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5,626.54	36,853,541.48	65,357,693.13	56,963,728.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顾维	境内自然人	29.59%	52,611,000	52,611,000	不适用	0	
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1%	30,420,000	30,420,000	质押	24,240,000	
时乾中	境内自然人	6.78%	12,051,000	12,051,000	质押	12,000,000	
宁波雪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4%	11,266,667	11,266,667	不适用	0	
宁波吉德电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9%	6,374,333	6,374,333	不适用	0	
张洋	境内自然人	2.92%	5,200,000	5,200,000	不适用	0	
南京祺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7%	4,212,000	4,212,000	不适用	0	
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其他	2.34%	4,160,000	4,160,000	不适用	0	
滁州中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3,120,000	3,120,000	不适用	0	
严晓君	境内自然人	1.18%	2,106,000	2,106,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顾维直接持有公司29.59%的股份，通过宁波雪祺间接持有公司0.06%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29.65%的股份，同时顾维系宁波雪祺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深圳前海明桥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明桥稳健优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0股，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754,149股，合计持有公司754,149股； 2、股东瞿小刚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0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77,900股，合计持有公司277,900股； 3、股东袁映冰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0股，通过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7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270,000股； 4、股东刘素杰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0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50,100股，合计持有公司250,1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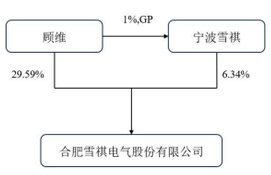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75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4〕21号）同意，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190,000股，并于2024年1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具体事项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001387　证券简称：雪祺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7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顾维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王力学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同意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公司全体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以保障全体股东权益为目标，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通过本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任职的独立董事张华女士、慕景丽女士（2025年1月董事会换届后，已离任）、童孝勇先生已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上述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总经理对2024年经营管理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制定了2025年工作计划，向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汇报，董事会同意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相关财务章节。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以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总股本183,038,400股为基数（最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元（含税），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21,964,608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张华女士、包旺建先生、童孝勇先生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张华女士、包旺建先生、童孝勇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相关任职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相关情况，能够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履行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表核查意见，对本次事项无异议，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运行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且有效运行，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表核查意见，对本次事项无异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遵循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审查，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因议案内容涉及全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